

企鵝人生

PENGUIN
LIVES

亚伯拉罕·林肯

〔澳〕托马斯·基尼利 著

丁建新 译



Abraham Lincoln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

企 鹅 人 生

PENGUIN
L I V E S



亚伯拉罕·林肯

〔澳〕托马斯·基尼利 著

丁建新 译

Abraham Lincoln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

Simplified Chinese Copy, rights © 2013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中文简体版权由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First published in the United States under the
title of **Abraham Lincoln** by **Thomas Keneally**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Lipper Publications, L.L.C and Viking,
a member of Penguin Group (USA)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A Lipper / Penguin Book



“企鹅”及其相关标识是企鹅图书有
限公司已经注册或尚未注册的商标。
未经允许，不得擅用。

封底凡无企鹅防伪标识者均属未经授权
之非法版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亚伯拉罕·林肯 / (澳) 基尼利著; 丁建新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2015.3
(企鹅人生)
ISBN 978-7-108-05211-7

I. ①亚… II. ①基… ②丁…
III. ①林肯, A. (1809-1865) —传记
IV. ① K837.12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312136 号

总译审 胡允桓
策划编辑 刘靖
责任编辑 颜箬
特约编辑 赵轩
装帧设计 蔡立国 索迪
版式设计 薛宇
封面版画 袁亚威
责任印制 卢岳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邮 编 100010
网 址 www.sdxjpc.com
图 字 01-2015-0172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15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32
字 数 120 千字 印张 8
印 数 0,001—8,000 册
定 价 36.00 元

印装查询: 010-64002715
邮购查询: 010-84010542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15
第三章	31
第四章	43
第五章	57
第六章	77
第七章	91
第八章	107
第九章	123
第十章	137
第十一章	151
第十二章	169

第十三章	185
第十四章	201
第十五章	217
第十六章	231
参考文献	240

第一章

1809年2月12日，一个安息日的早上，亚伯拉罕·林肯（Abraham Lincoln）降生在一条玉米皮絮成的垫子上，垫子下是几块熊皮毯。那时，美国还是个年幼的国家，等待它的是与英国的另一场凶险的战争^①。共和国这个新生儿的生身之处是一所木屋，只有一个房间，没有窗户，泥土地面，位于肯塔基州霍金维尔（Hodgenville）附近的哈丁县（Hardin County）。孩子父亲对房屋所在土地的产权还未确定。

亚伯拉罕的母亲南希·汉克斯·林肯（Nancy Hanks Lincoln）高个子，大骨架，强韧，温和，二十五岁上下，非婚生，是个摔跤好手——摔跤在这边远地区是项重要的运动，男女都参加。如一个认识她的人所言，她是“一个勇敢、无畏、大胆的女人，行为举止近乎无可挑剔”。两年前她生了个女儿，名叫萨拉。

这个男孩在一生的大部分时期里，在住过的三个州中，都会被说成有着不体面的出身。据后来跟亚伯拉罕·林肯合开律师事务所的威廉·赫恩登（William H. Herndon）说，有人讲，肯塔基州伊丽莎白敦

^① 指 1812 年战争。是美英之间 1812 至 1815 年间的战争，又称第二次独立战争。书中脚注均为译者注。

(Elizabethtown) 有个磨坊主，叫亚伯拉罕·英洛(Abraham Inlow)；托马斯·林肯(Thomas Lincoln)贪图他的报酬，充当了南希·汉克斯所生婴儿的父亲。而尽管这流言与汤姆^①和南希1806年的结婚日期不符，它还是成为后来会纠缠并磨炼亚伯拉罕的一个传闻。

托马斯身材矮胖，三十岁，是个贫困的农民兼木匠，在邻人中有“故事篓子”的名声，这一事实多少佐证了认为他是男孩生身父亲的看法，因为对于粗俗的传说和比喻，亚伯拉罕也会张口就来，而且一生如此，其程度有时连朋友们都纳闷。托马斯特意以父亲的名字称孩子为亚伯拉罕。他父亲是个拓荒者，来自弗吉尼亚。1786年，托马斯还是小孩的时候，与英国人结盟的印第安人当着他的面杀害了他的父亲。

不堪于肯塔基土地产权未定的困扰，汤姆·林肯举家迁往十英里外诺伯溪(Knob Creek)边一处占地二百三十英亩的农场，当时亚伯拉罕还是个婴儿。关于结实的汤姆·林肯，有许多相互矛盾的说法——说他勤劳，说他懒惰；说他没脑筋，说他有拓荒者精神；说他为身

① 汤姆，托马斯的简称。

处边远地区的儿子的聪明劲儿而自豪，说他为之而苛责亚伯拉罕。有件事是肯定的，即汤姆以他的方式，成为新教自然经济农民的原型。按照托马斯·杰斐逊（Thomas Jefferson）的梦想，这类人是美国美德的原材料，是适合边远地区的居住者。汤姆及他那一类人会继承美国土地而抵制银行的堕落影响，尽管他们也许不能流利地阅读和书写，但他们的天生智慧和民主动力直接得自这片高贵的土壤。汤姆·林肯很可能并没意识到自己体现了上述理想，他的儿子则很早就拒绝接受这种想法。杰斐逊相信他看到了明显的独立性，林肯却在同样的地方看到无知和当牛做马的劳作。他并不是在对严厉的父亲赞美中长大的。

随着成长，亚伯拉罕逐渐具备了边远地区少年特有的体格和耐力，但他的精神在这片蛮荒之地总是不得安宁。后来他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时，芝加哥的一个记者约翰·斯克里普斯（John L. Scripps）出于撰写竞选小传的需要，追问起他的早年境况。亚伯拉罕引用格雷《墓园挽歌》（*Elegy*）^①中的句子说：“‘穷人短暂而简单的生

① 《墓园挽歌》，英国诗人托马斯·格雷的抒情诗名作。王佐良先生曾将此句译为“蓬户家史短，简略不足耀”。

平’，这就是我的生活，你或任何人都足以一目了然。”

在诺伯溪，六岁的亚伯拉罕开始学习字母，老师是个拥有奴隶的天主教教徒，学校是坎伯兰路（Cumberland Road）上的一幢木屋。这是一所在边远地区人称“唠叨学堂”的学校，学生在里面凭死记硬背学习。在这里，亚伯拉罕跟姐姐萨拉一起，用1815年一个短暂的学期加第二年的一个学期，学会了写自己的名字和计数。

他的父母在一所反奴隶制的浸礼会教堂做礼拜。在蓄奴州，这种有争议的虔敬与诺伯溪农场产权的不断纷争，让托马斯认定，搬到新近公布的、土地勘测更准确的印第安纳准州，他们会过得好些。于是，这家人成为了早期的“胡泽”（Hoosiers），这个名称专指从南部抵达印第安纳的移民。汤姆·林肯先行一步，带了些物件驾一条平底船由盐溪（Salt Creek）顺流而下，驶入俄亥俄河，然后登岸实地物色一块农田。他在离河流十六英里处找到一片地，挨近小镇金特里维尔（Gentryville）。家人迁移时则是徒步，牛车拉着什物随行。将近年末时，他们来到了汤姆申请产权的地块，这是块一百六十英亩灌木丛生的荒地，位于小鸽溪（Little Pigeon Creek）社区。汤姆和南希在这里再度寻求加入一个反奴隶制的浸礼会教会。

初来乍到的三个月里，八岁的亚伯拉罕跟全家住的是三角形的“杆棚”，这是汤姆为了应付逼近的冬季而仓促搭建的。棚屋敞开的一面朝南，能避开肆虐的风雪，一大堆篝火就地日夜燃烧。在这里，伴着棚屋里飞旋的雪花或升腾的柴烟，亚伯拉罕和萨拉听南希讲述《圣经》故事、他们加尔文教徒世界观的要义，以及杂七杂八关于月相、幽灵和其他东西的农家迷信。人小鬼大的林肯性情合群，有人路过也会招唤，惹得父亲发火。他已经干上农活，过着农村孩子吃力而长身体的日子——帮助父亲开垦荒地、劈围栏木、耕田、打麦子。不过关于这个蛮荒之地的少年，有件事能立刻丰富他的形象：一次，看见一只野火鸡接近农场，亚伯拉罕抓起枪就从自家门里朝它开了火。摧毁动物生命，目睹鲜血涌出，这是一次令他厌恶的体验。结果，他永远也成不了美国传说中百发百中的边远地区神枪手。

南希·林肯的姨母和姨父——斯帕罗夫妇（the Sparrows）紧随林肯一家之后来到印第安纳。他们带来一个识字不多的孩子丹尼斯·汉克斯（Dennis Hanks），他是南希一个姐妹的私生子。在小林肯和少年丹尼斯这个一些人眼中的傻小子之间，发展出了深厚的友情。那些

对亚伯拉罕·林肯后来讲低俗故事的癖好不以为然的人们，常常把他这个习惯归咎于丹尼斯的影响。丹尼斯并不喜欢汤姆·林肯对待亚伯拉罕的方式，这也影响了最初的林肯传记作者，使他们在评价汤姆时颇为严苛。

对于大部分美国人顶礼膜拜的那个加尔文教上帝的意志，小林肯有过许多百思不解的体验。他已经失去过一个襁褓中的兄弟汤姆。而现在，在1818年夏季，一场移民们称做“奶瘟”的疫病横扫小鸽溪地区。患者的症状是舌面生出一层白膜，人们相信这病是通过一些母牛所产的奶传染的，母牛吃了有毒的白蛇根草，自身也难逃一死。斯帕罗夫妇首先染上病，虽有南希照料，他们还是去世了。南希后来被丹尼斯·汉克斯誉为他见过的最慈爱的女人。她自己也病倒了，七天后去世，没有医生救治，因为当地原本就没有医生。病重的南希把萨拉和亚伯拉罕叫到床前。汤姆·林肯用黑樱桃木给她打了棺材，让她体面地躺在他们那只有一个房间的木屋里，然后送她走完最后一程，安息于一英里外林中小丘上的墓中。她年方三十四岁，可是跟边远地区的很多妇女一样，已经形容憔悴，牙齿也掉光了。

汤姆·林肯收留了丹尼斯·汉克斯，让他跟亚伯拉

罕一起睡在阁楼上。在整个严寒的冬季中，十二岁的萨拉成了家里的女主人，承担起与这个名义相关的全部杂务。随后的春季里，种完了地，汤姆·林肯把农场交给丹尼斯、亚伯拉罕和萨拉打理，自己南下肯塔基，去向一位女子求婚，那是他从小就心仪而新寡的萨拉·“萨莉”·约翰斯顿（Sarah “Sally” Johnston）。萨莉身体健康，心态积极，品位也比南希高。她自己有一些家具，包括一个精致的大衣柜。成婚之后，汤姆把家具都装上马车，运过俄亥俄河，同行的是他的新娘及其三个子女，他们将成为亚伯拉罕和萨拉的异母兄弟姐妹。如今，阿贝^①亲身接触到他的第一张羽毛褥垫、头一个羽毛枕头，接触到大衣柜和取代凳子的漂亮餐椅，而且事实证明高个子的萨莉同样也是一位慈母。林肯后来说她是他世上最好的朋友。她见亚伯拉罕和丹尼斯·汉克斯的衣裤大都是鹿皮的，就给他们换上了比较好的粗斜棉布服装。她还坚持要汤姆·林肯给木屋铺上地板，并开了几扇窗。

丹尼斯·汉克斯也喜欢萨莉，但再次评论托马斯，说他对待小大人似的亚伯拉罕“并不亲近而是相反。跟

① 阿贝，亚伯拉罕的简称。

亲生儿子相比，他总是对继子约翰·约翰斯顿显得更加关心”。

尽管林肯一家还在磨合，他们的日子这时的确出现了杰斐逊所展望的若干迹象，牧歌式移民生活的迹象。政府在以每英亩一点二五美元的价格出售土地，托马斯买下了一百英亩。对他木匠手工艺的需求是如此之大，建造小鸽溪浸礼会教堂的活计——大部分是义务的——都交给他干了。年少的亚伯拉罕被劝去做教堂司事，大概听了牧师许多反奴隶制的布道，这些内容可能强化了他尚未成熟的观念——认为奴隶制是美国花园中的原生蛇。

汤姆·林肯让农民们雇用他的儿子，每天二十五美分，尤其在亚伯拉罕十一岁之后，这时亚伯拉罕开始蹿个子，并显现出运用斧子的特别天赋。他有时到黑兹尔·多尔西（Hazel Dorsey）的学校上课，那里距离林肯家的农场一英里半。受到继母萨莉的鼓励，他去那所原木垒成的学校时怀着对识字念书的狂热渴望。近五十年后，萨莉在回忆时以肯定的语气说：“我劝说丈夫允许阿贝看书学习，不但在学校，也在家里。起初让他接受这件事可不容易。”

亚伯拉罕长得像已故的母亲。进入青春期后，他养

成了讲故事的能力，能引人入胜地讲些正经的以及——数量可观的——不正经的故事。他从不知什么地方弄到一本粗鄙笑话集《奎因的段子》(*Quin's Jest*)，夜里念给开心的、大字不识几个的丹尼斯听。一如读过的所有书籍，亚伯拉罕对这书同样过目不忘。

在冬季收获和春季播种两大农忙期间，他插空断续地上学。韦伯斯特和迪尔沃思的《拼写课本》都收有精心改写的故事，均为亚伯拉罕少年时期的主要读本。此外，重要的还有一本帕森·威姆斯(*Parson Weems*)的《华盛顿传》(*Life of Washington*)，以及笛福的《鲁滨逊漂流记》，《伊索寓言》，班扬的《天路历程》和《圣经》。他成人后的言谈会表现出既有力又质朴的特点，而对于此种奇异的混合，这些书都有实质性的影响。一本家庭版《巴克利词典》(*Barclay's Dictionary*)扩充了他的词汇武装库。

少年林肯的标志包括鹿皮衣裤(以及跟裤子相比他总是滑稽地显得太高)，加上这副模样引来的姑娘们的嘲笑，导致他跟女人相处始终不够自在，还有他的阅读能力、以边远地区标准来看可谓少年老成的学识，和——前文也提到过——他的一身力气。“从树木倒下的情况看，

你会以为有三个人在伐木。”一个见识过亚伯拉罕斧技的人说。

与此矛盾的是，丹尼斯·汉克斯咬定：“林肯很懒……他总是看书——勾勾画画——写字——算数——连萨莉·林肯都会承认他虽然不缺力气，就是不爱干活，只愿‘一味求知’。”他还给日后推崇自己的人们出了难题，他越来越怀疑天命，怀疑加尔文教派的上帝，这位天神在来世把许多人打入了地狱而救出的寥寥无几。这叫什么上帝，明知在来世会把一部分罚进地狱而拯救另一部分，居然要如此造人？按照亚伯拉罕钟爱的诗人伯恩斯特（Burns）的说法，这位上帝——

送一人上天堂而十人下地狱

为了你的荣誉，

而非因其善恶

他们任你处置，随心所欲！

在 19 世纪的美国，这是许多敏感的心灵试图解开的一大谜团，而尽管亚伯拉罕人高马大，但他的心灵也是其中之一。他的姐姐萨拉嫁给了阿伦·格里格斯比（Aaron

Grigsby)，亚伯拉罕并不喜欢此人。在他十七岁的时候，姐姐萨拉连同腹中未能产下的婴儿一同逝去。上帝莫名其妙的意志又一次作用于人世，其不合情理使年轻的林肯越发迷惘。对于庸常信仰的抚慰，他的心灵既轻视又向往。

现在亚伯拉罕已经开始以自身劳力换取图书而非杂货了。他由此得到了凯莱布·宾厄姆（Caleb Bingham）的《美国导师》（*American Preceptor*）和《哥伦比亚演说家》（*Columbian Orator*），这两本书都旨在向年轻人传授口才。他还对河流表现出了很大兴趣，以此作为走出困惑的一种方式。小鸽溪大概是“世上最平庸乏味的地方”了，而虽然丛林密布，西部水系的众多河流毕竟提供了可能，可以凭借它们抵达为自我重生而设的希望之乡。在安德森河与俄亥俄河的汇合处，他为搭乘汽船的旅客摆渡，或者运送他们南下肯塔基。一天，他划小船送两个商人到河心去搭乘驶来的汽船。登上汽船时，两人都往林肯的船舱里扔了一枚半美元的银币。

如今的我们难以想象，对于一个印第安纳农家子，当时这件事的影响有多么巨大。虽然为凑钱买地多少攒下过一些钱，但林肯家在现金经济中从未依靠稳定的收